

证券代码：600707

股票简称：*ST 彩虹

编号：临 2013-039 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拍卖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本公司2013年7月3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决定以公开挂牌、拍卖的方式转让持有的参股公司西部信托有限公司5.01%股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彩虹（佛山）平板显示有限公司51%股权，以及部分闲置的厂房、土地和物业。《关于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3-026号）已登载于2013年8月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次拟出售资产将根据相关手续的办理情况分批进行挂牌、拍卖。

经向北京产权交易所申请，“咸阳市秦都区彩虹一路西侧工业房地产以及配套设备”项目已于2013年8月23日开始挂牌，“西部信托有限公司5.01%股权”和“彩虹（佛山）平板显示有限公司51%股权”项目已于2013年8月26日开始挂牌。

近期，本公司将委托陕西天龙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对位于西安市高新区高科花园1#楼28套住宅房产和西安市高新区创业大厦一层的10101号房产（证载用途为厂房）进行公开拍卖，拍卖时间为2013年9月24日9：30时，拍卖地点为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50号金桥国际广场c座21层陕西天龙国际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厅。

本公司将根据本次资产出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十日